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枣人社函〔2022〕45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 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枣庄市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市直有关部门，各市属大企业：

近期，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下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2〕112号），在全省开展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推荐选拔工作。为切实做好我市齐鲁首席技师推荐，现通知如下：

一、推荐人数

滕州市推荐企业一线职工不少于4人，其他区（市）、高新区推荐企业一线职工均不少于2人，市直有关部门、各市属大企业根据实际情况报送，各单位推荐企业一线职工不超过2人。

二、推荐程序及方式

各区（市）、高新区，市直有关部门，市属大企业负责推

荐本地区、本行业系统、本单位候选人，不受理个人申请。各区（市）、高新区，市直有关部门，市属大企业受理申报后，应赴申报单位实地核验申报材料，经集体研究审定后，形成推荐人选，报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市）、高新区推荐人选由各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党组集体研究审定后，市直有关部门、市属大企业的推荐人选，由推荐单位集体研究审定。推荐人选为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职工，还应征求所在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三、推荐时间

请各区（市）、高新区，各有关部门（单位）按照省通知要求格式，于2023年1月9日前将推荐报告，《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书》，《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申报人主要技术成果或论文、获奖证书、佐证材料等申报材料电子版报至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邮箱，其中《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同步报送A3版纸质材料一式6份，便于专家组进一步选拔考察，择优推荐。

各区（市）、高新区，市直有关部门，各市属大企业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严格按照规定的条件、程序和要求，认真做好遴选和审核工作，保质保量完成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推荐选拔任务。

联系人：徐帅

联系电话：3317254

邮 箱：zzrsjzjk@zz.shandong.cn

附件：《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认真做好 2022 年度齐鲁首席技师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鲁人社函〔2022〕112 号）

枣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12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职业能力建设科）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鲁人社函〔2022〕112号

中共山东省委组织部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认真做好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 推荐选拔工作的通知

各市党委组织部、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省直有关部门，各省属企业，中央驻鲁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山东人才工作以及进一步提高全省技术工人待遇的有关要求，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培养更多高技能人才和大国工匠，根据《齐鲁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暂行）》（鲁人社字〔2021〕154号）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全省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统筹安排，现就做好2022年度齐鲁首席技师推荐选拔工作通知如下：

一、推荐申报名额

（一）结合2021年度高技能人才新增数量情况，各市（指设区的市，下同）按最多不超过以下名额推荐：济南、青岛、东营、潍坊、济宁、泰安、临沂、德州各10名企业一线职工；烟台、威海、聊城、滨州、菏泽各9名企业一线职工；淄博、枣庄、日照

各 8 名企业一线职工。

(二) 省直有关部门、省属大企业及中央驻鲁有关单位(副厅级及以上,下同), 各单位最多推荐 4 名企业一线职工。

(三) 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 已入选国家级人才计划、泰山人才工程的人员不在申报范围。入选齐鲁人才工程其他项目并在支持期内的人员, 原则上不得申报。按年度同期申报泰山人才工程的人员不得同时申报齐鲁首席技师。

(四) 在人选推荐过程中, 各市、各有关部门(单位)符合推荐要求人员数量不足的, 可不全额推荐。

二、推荐选拔范围及条件

齐鲁首席技师选拔范围: 全省各类企业行业中, 已被设区的市、省属行业、省属大企业或中央驻鲁有关单位认定为首席技师, 或具有高级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并取得行业内公认的业绩, 且在生产一线岗位直接从事技术技能工作的高技能人才(包括正式职工、劳务派遣职工和单位柔性引进的服务期 5 年以上的高技能领军人才)。优先推荐已评聘到特级技师、首席技师岗位的高技能领军人才, 以及从事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相关工作的高技能人才。

具体推荐条件按照《齐鲁首席技师选拔管理办法(暂行)》(鲁人社字〔2021〕154号)有关规定执行。

三、推荐选拔程序及方式

齐鲁首席技师选拔采取自下而上、逐级推荐、专家评审、组织审定的方式进行。各市、省直有关部门、省属大企业及中央驻

鲁有关单位负责推荐本地区、本行业系统、本单位候选人。不受理个人申请。

(一) 各市、省直有关部门、省属大企业及中央驻鲁有关单位受理申报后，应赴申报单位实地核验申报材料，并组织专家进行初步评审，公示无异议并经集体研究审定后，形成推荐人选，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市推荐人选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党组研究审定；省直有关部门、省属大企业及中央驻鲁有关单位的推荐人选，由推荐单位集体研究审定。推荐人选为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职工，还应征求所在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二)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组织评审委员会，对符合条件提报人选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研究提出齐鲁首席技师建议人选名单。

(三) 建议人选名单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网站、人选推荐部门（单位）和所在单位同时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组织考察，并对每名人选形成500字左右的考察材料。

(四) 公示和考察均无异议的，报省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后，由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发文公布名单，并颁发证书。

四、申报推荐材料

各市、各有关部门（单位）请于2023年2月10日前，将推荐人选名单及以下申报材料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其中（一）

（二）（三）项报送PDF格式电子版：

（一）推荐报告（内容包括推荐人选工作情况、申报材料核

验情况，推荐意见；涉密人员要加以注明；加盖推荐部门公章）。

（二）《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书》（其中《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请报送 A3 版纸制材料一式 6 份同时报 WORD 电子版，纸质版邮寄至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地址：济南市解放东路 16 号东楼 1103 室。邮寄材料请发邮政快递 EMS）。

（三）申报人员的主要技术成果或论文、获奖证书等材料，并注明已审验（原件由推荐部门负责审验）；其他能够证明申报人先进事迹、突出贡献、先进操作法的佐证材料。

（四）《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报 WORD 电子版）。

五、有关要求

（一）认真做好宣传发动。齐鲁首席技师是全省高技能人才的杰出代表，是服务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各市、各部门（单位）要以推荐选拔为契机，充分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宣传推荐选拔齐鲁首席技师工作的重要意义，引导和激励广大劳动者立足岗位、钻研技术，干事创业、争先创优。

（二）严格推荐选拔标准和条件。要严格按照推荐评选条件和程序，全面考察推荐对象的政治素质、技能水平、工作业绩和一贯表现，确保推荐对象的先进性、典型性和代表性。要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充分考虑技术技能型、知识技能型、复合技能型等高技能人才的不同特点和行业分布，以及获得的行

业企业创新工作法（操作法）、专利和企业岗位练兵、技术比武成绩。要广泛听取采纳同行专家、基层群众等各方面的意见，确保选拔推荐工作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三）精心做好申报推荐工作。齐鲁首席技师申报推荐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市、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指定专门人员对申报材料严格审核把关，并按规定要求上报。需填报表格的电子版可自行登录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官网下载（网址：www.sdhrss.gov.cn）。

联系人及方式：王伟，0531-51788151

电子邮箱：wvrst@shandong.cn

- 附件：1.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书
2.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

附件 1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书

姓 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职业（工种） _____

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2 年 月 日

目 录

一、齐鲁首席技师申报表

1、使用 A4 纸版面。

2、照片为近期 2 寸正面免冠彩照。

二、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用 A3 纸版面）

三、申报人员事迹材料（1000 字左右，加盖所在单位公章）以上填报内容应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

四、承诺书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 年月		照 片
参加工作 时间		政治面貌		文化 程度		
职业 (工种)		职业资格 等级		联系 电话		
取得设区市或行业、部门首席技师名称及 时间						
身份证号						
单位地址						
是否入选过泰山系列人才工程						
是否处于齐鲁系列人才工程管理期内						
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包括技术培训和进修）						
起止年月	何校、何单位学习、工作				证明人	

主要技术成果、贡献

项目	内容
本或 专业技 术绝 术招 术情 特长况	
参 加技 能竞 赛及 获奖 情况	
创 造先 进生 产操 作法 情况	
解 决革 生新 产项 技目 术获 难奖 题情 技况	

何何 年种 何荣 月誉 获称 得号	
任有 技何 师突 职出 务贡 后献	
所 在 单 位 推 荐 意 见	盖章) 月 日
推 荐 申 报 部 门 (单 位) 意 见	盖章) 月 日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一览表

呈报部门（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职业（工种）	现职业资格等级及取得时间
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			本专业 创造先进 操作法情 况及 绝技活		编制 及带徒 传技情 况 国家 级标准 工艺			为企 业提 高劳 动生 产率 及 创 造 经 济 效 益 情 况	
			技术 发明 或技 术革 新及 解决 关键 技术 难题 情 况		获 得 技 术 技 能 奖 项 情 况			获 得 荣 誉 称 号 情 况	

填表说明：“职业（工种）”要按国家职业（工种）分类目录标定的规范名称填写；“现职业资格等级”填写国家规范职业资格等级：即一级（高级技师），二级（技师）。

该表请报送 A3 版纸制材料一式 6 份同时报 WORD 电子版，邮寄至山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地址：济南市解放东路 16 号东楼 1103 室。请发邮政快递 EMS。

申报人员事迹材料（1000字左右）

正文内容

（所在单位公章）

2022年 月 日

承诺书

1. 申报人未曾入选过国家级人才计划、泰山系列人才工程，不在齐鲁首席技师和其他齐鲁系列人才工程支持期内。
2. 申报人未同期申报泰山系列人才工程和齐鲁系列人才工程等多个人才项目。
3. 申报单位及申报人填报的所有信息以及主要技术成果或论文、获奖证书等材料，真实、准确，无谎报、虚报、错报等情况。
4. 申报所提供的材料不涉及敏感信息和国家秘密。
5. 自愿承担不实承诺导致的相关责任。

申报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附件 2

齐鲁首席技师申报人员基本情况汇总表

呈报部门（盖章）：

序号	呈报单位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参加工作时间	职业(工种)	现职业资格等级及取得时间	取得设区市或行业、部门首席技师名称及时间	是否取得过省(齐鲁)首席技师及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推荐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